(上接 18 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募投项目出现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情形, 上市公司应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

“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市场前景广阔

伴随着电子化学品需求规模快速增长,近年来,国内电子化学品取得长足进步。随着国内电子化学品生产企业依靠不断提高的技术水平和灵活的经营策略,显示用 OLED 材料,集成电路用光刻胶、电子气体、湿电子化学品等都取得了重大突破。电子化学品是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材料,也是新材料中的关键战略品种,在电子产品、电视、笔记本电脑、计算机、照明系统和其他产品中的需求不断增长。未来,5G、新材料研发等进程将进一步推动通讯设备、手机和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汽车智能化、家电智能化领域的快速发展,带动电子产业进入新一轮增长周期,从而带动电子化学品需求的快速增长。

2、国家政策支持

从我国电子化学品发展历程来看,每个五年计划时期内国家都对电子化学品行业发展进行了规划。《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要重点突破高端聚烯烃、电子化学品等关键原料,加快关键技术创新应用,不断提高电子化学品产业的国际竞争力,满足电子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同年,国务院颁布《关于近年来预算情况执行的报告》,对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给予优惠所得政策;国家发改委颁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其中“超净高纯试剂”隶属于国家鼓励发展产品;工信部颁布《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报告》中指出,加快发展高端石化化工产品。注重发展电子化学品、水处理化学品等高性能、环境友好、本质安全的新型化学品;河南省政府颁布《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快材料产业优势再换道领跑行动计划通知》提出,要重点发展电子高纯试剂和靶材、基板材料、特殊油墨等,加快湿电子化学品、高纯特种气体、高纯金属材料产业研发和规模化生产,推动洛阳、焦作、濮阳等地做强做精电子化学品产业。

3、客户资源稳定

半导体厂商对上游产品质量和稳定性具有严格的要求,选择供应商时会对企业的产品质量、技术水平、管理体系等进行全面考察,一般情况下半导体厂商与供应商间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凭借较强的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及完善的产品管理体系与国内外知名半导体及面板厂家开展合作。在开发过程中,公司紧密配合客户,根据客户需求对产品质量和浓度配比做出调整,对项目进程和管理手续进行修改完善,积极解决客户提出的各项问题。

4、顺应材料国产化趋势

近年来半导体行业市场竞争愈演愈烈,下游厂商力图通过控制成本来维持利润率,电子化学品引进新技术,实现材料国产化势在必行,对于原来进口的电子化学品,在产品质量相同的情况下,逐步开始选择具备价格优势的国内产品。公司按照“精细化、绿色化、高端化、国际化”的发展思路,依托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科研工作站、国家级实验室等创新平台,不断开发新工艺、新产品,实现质量提升,降低生产成本。在国内半导体及面板行业愈发重视供应链安全的背景下, 迎来电子化学品企业新的高峰。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可以更好地把握电子化学品逐渐国产化的这一机遇,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实现业绩规模的长期稳定增长。

七、本次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调整系公司根据市场和公司运营等实际情况所作出的谨慎决定,从短期来看,部分募投项目无法及时达到预定的可使用状态,但从长远来看,本次调整将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利用募集资金,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与地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相关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年产 3 万吨超净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分别延长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仅涉及项目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及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4–018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拟变更经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原方案“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成的公告》,截止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3,056,010 股, 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54.50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47.00 元 / 股,成交金额为 158,975,884.00 元(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已回购的股份尚未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属于库存股。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并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对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由“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拟对本次回购的 3,056,010 股公司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

三、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	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109,881,743	9.21	–	109,881,743	9.2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83,606,836	90.79	–3,056,010	1,080,550,826	90.77
总股本	1,193,488,579	100.00	–3,056,010	1,190,432,569	100.00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五、本次回购股份用途拟变更尚待履行的程序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程序并相应进行披露。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程序并相应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4–014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与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在销售产品、采购材料、提供和接受劳务等业务领域发生持续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48,907.13 万元,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11,121.49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6 位关联董事李世江、李凌云、李云峰、韩世军、谷正彦、杨华春回避表决,3 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李世江、李凌云、李云峰、韩世军、谷正彦、杨华春、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202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4 年度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 111,121.49 万元,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预计发生总额	截至 2024 年 3 月 10 日已发生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KORE Power, Inc.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20,000.00	3,206.83	66,762.33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3,676.47	522.25	6,876.86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10,513.27	845.49	1,474.67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607.79	–	76.72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90.00	–	85.23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65,011.53	6,997.08	70,055.26
	其中: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28,707.25	2,801.49	22,570.13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10,025.62	2,815.04	15,005.60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3,476.81	25.10	11,297.32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6,317.80	44.06	9,478.98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4,054.76	–	4,810.11
	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6,628.40	103.27	1,150.32
	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2,336.28	500.08	2,490.85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8,610.03	863.19	1,064.69
接受关联方服务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276.12	–	20.52
合计				111,121.49	12,934.92	148,907.13

注 1:因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数量众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方信息,因此对于预计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关联方,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注 2:在上述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公司内调剂使用,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审计为准。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合计 148,907.13 万元,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KORE Power, Inc.	销售商品	66,762.33	55,000.00	5.59%	21.39%	详见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6,876.86	9,142.89	0.58%	–24.78%	
	其中:焦作市瑞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87.77	5,500.00	0.25%	–45.68%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6.60	1,000.00	0.08%	0.66%	
	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27	1,561.56	0.00%	–98.89%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1,474.67	72,060.00	0.12%	–97.95%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76.72	291.1	0.01%	–73.64%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85.23	89.49	0.01%	–4.76%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70,055.26	99,064.50	9.91%	–29.28%	
	其中: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570.13	25,000.00	2.50%	–9.72%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005.60	10,000.00	1.00%	50.06%	
	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297.32	9,350.00	0.94%	20.83%	
	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478.98	24,500.00	2.45%	–61.31%	
	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10.11	8,500.00	0.85%	–43.41%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24.57	4,000.00	0.40%	–19.39%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23.21	7,000.00	0.70%	–73.95%	
	河南沁园春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10,000.00	1.00%	–100.00%	
	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90.85	900.00	0.09%	176.76%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1,064.69	10,000.00	1.00%	–89.35%	
接受关联方服务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20.52	–	0.00%	–	
合计			148,907.13	246,547.98	–	–39.6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经营活动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2023 年度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的主要原因系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关联方交易需求变化所致,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3341682572D

1.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1.3 法定代表人:李世江

1.4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1.5 成立日期:2015 年 05 月 13 日

1.6 住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多氟多科技大厦

1.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饮料生产;食品销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酒店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58,427.85 万元,净资产为 89,921.37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88,494.15 万元,净利润为 5,798.46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2、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25775123807T

2.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3 法定代表人:王大河

2.4 注册资本:3,100 万元人民币

2.5 成立日期:2005 年 5 月 27 日

2.6 住所:温县武德镇大善台村

2.7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机械设备,耐磨材料;销售:电子电力设备,工矿设备;设备安装(以上范围凡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1,013.96 万元,净资产为 4,601.72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9,040.41 万元,净利润为 –129.61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3、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22317606254Y

3.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3 法定代表人:侯志飞

3.4 注册资本:3,500 万元人民币

3.5 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12 日

3.6 住所:博爱县柏山镇(焦克路北)

3.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9,450.02 万元,净资产为 4,381.59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9,348.81 万元,净利润为 1,637.58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4、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21MA9KX5TR07

4.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3 法定代表人:李世斌

4.4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4.5 成立日期:2022 年 3 月 16 日

4.6 住所: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云翔路中段与云台大道交叉口南 100 米

4.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6,494.46 万元,净资产为 1,875.11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6,015.08 万元,净利润为 425.02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5、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82CH54G

5.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3 法定代表人:郝义锋

5.4 注册资本:7,020 万元人民币

5.5 成立日期:2020 年 03 月 11 日

5.6 住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新园路培训中心楼

5.7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铁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管道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公路路面工程;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建筑劳务分包。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6,965.47 万元,净资产为 1,892.80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4,461.31 万元,净利润为 1,412.03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6、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3MA9FF9HG25

6.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3 法定代表人:李世斌

6.4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6.5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

6.6 住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新园路与经四路交叉口东南角一号厂房

6.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4,793.37 万元,净资产为 7,675.11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9,817.33 万元,净利润为 2,073.9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7、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4053105 2

7.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3 法定代表人:秦俊光

7.4 注册资本:2,688 万元人民币

7.5 成立日期:2011 年 09 月 28 日

7.6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龙东社区深汕路(龙岗段)292 号银龙工业区 A 区 A2 厂房 B602

7.7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LED 照明产品;节能技术开发;照明工程施工;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柜、智能机器人和其他智能终端的研发和销售;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储能技术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制造;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4,522.99 万元,净资产为 2,880.45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3,512.71 万元,净利润为 105.35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8、河南沁园春新材料有限公司

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82MA9M0NPF8F

8.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3 法定代表人:李世斌

8.4 注册资本:4,500 万元人民币

8.5 成立日期:2022 年 9 月 5 日

8.6 住所: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市西向镇沁北产业园区新土窑路 1 号

8.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7,089.51 万元, 净资产为 5,696.76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92.61 万元,净利润为 151.12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9、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3MA455WNW1X

9.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9.3 法定代表人:韩拥军

9.4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9.5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27 日

9.6 住所: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 1 号多氟多科技大厦东老办公楼 3 楼 301

9.7 经营范围:新能源产品技术开发、应用及推广;新能源设备租赁;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电力设备安装;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钢结构工程;汽车租赁;新能源汽车销售及运营;电池销售及售后检测、服务;充(换)电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充电桩整体方案规划设计及安装;充电智能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业务;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金属制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的销售;售电业务;停车场管理及服务业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1,779.46 万元, 净资产为 916.08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139.24 万元,净利润为 249.79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0、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4MA4LFU3C49

10.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0.3 法定代表人:石俊峰

10.4 注册资本:13,196.89 万元人民币

10.5 成立日期:2017 年 03 月 17 日

10.6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宁乡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园路 216 号

10.7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17,987.07 万元,净资产为 68,271.86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65,122.84 万元,净利润为 –2,134.18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1、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1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3MA445HM874

11.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1.3 法定代表人:谢梓茂

11.4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11.5 成立日期:2017 年 7 月 11 日

11.6 住所:焦作市中站区新园路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大厦综合楼二楼

11.7 经营范围:公共管廊建设服务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5,545.56 万元, 净资产为 167.81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6,001.00 万元,净利润为 349.8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2、KORE Power Inc.

12.1 注册号:E0219522018–9

12.2 法定代表人:Lindsay Gorrill

12.3 注册资本:25,000 万普通股

12.4 成立日期:2018 年 5 月 4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4,928.42 万美元,净资产 15,216.92 万美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1,788.23 万美元,净利润 –2,604.78 万美元。(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深圳多氟多储能技术有限公司、焦作市合鑫机械有限公司、河南聚氟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多氟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河南省氟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沁园春新材料有限公司、河南多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为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对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焦作环福公共管廊建设服务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公司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为本公司及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从而上述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情形。

KORE Power Inc.的董事李凌云女士为公司任职的董事,从而 KORE Power Inc.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从上述关联方财务、经营状况及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认为上述关联方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内容、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及采购产品及服务,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业务往来,均属于正常经营往来,程序合法,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

(二)结算方式和付款安排

公司将参照常规商业惯例签订具体交易,按照合同约定结算及付款。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在上述预计范围内,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按照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协议,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在实际交易中与关联方按日常订单进行采购及销售。已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将如约继续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均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产生的,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及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没有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交易行为能够充分利用关联双方的产业优势,有利于资源整合,促进专业化管理,发挥协同效应,实现效率最大化。关联交易参照同类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各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交易的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没有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4–013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为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或“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次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287,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82%,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含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2,000.00 万元。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计划在 2024 年度为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福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87,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82%, 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5,00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含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2,000.00 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等方式,担保期限按实际签订的协议履行。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签订相关合同, 并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下属子公司间的担保额度进行合理调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1、总体担保额度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2024年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50.47%	13,800.00	20,000.00	2.15%	否
	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6.27%	33.85%	18,028.59	100,000.00	10.74%	否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0.74%	1,000.00	5,000.00	0.54%	否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67.00%	52.63%	13,100.00	10,000.00	1.07%	否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29%	50.06%	44,174.65	100,000.00	10.74%	否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00%	74.75%	25,042.72	32,000.00	3.44%	否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94.36%	75.54%	3,241.94	10,000.00	1.07%	否
	海南福源新材料